

相国寺办事处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相国寺办事处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在区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一部署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有关文件规定，紧紧围绕单位中心工作，统筹协调，全面部署，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主动公开，拓宽公开内容，有序推动了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组织领导

成立了以街道党工委副书记为领导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指导、监督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信息公开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辖区享受60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923人，享受0-18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169人，特别扶助16人，生育关怀2人。

残疾人202人，累计发放贫困残疾人补贴5.856万元，其中：生活补贴238人次，发放资金1.428万元；护理补贴738人次，发放资金4.428万元。

低保户32户39人，累计发放救助金额19.5465万元。

全年廉租房年审121户，不合格下户10户；廉租房今年1户分房，公租房1户分房。

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03人，实现城镇累计新就业182人，实现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46人，其中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8人，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5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充实。二是信息公开形式需要进一步丰富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重点、难点和热点问题。把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二是进一步丰富公开形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。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情况和新问题，深入总结研究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特点和规律，积极探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思路、新举措，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措施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